

**2022 年度**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汇总）部门预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	3
<b>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b> .....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1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1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1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15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	16
<b>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1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23</b>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最高人民法院决策部署，提出全省法院全局性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高级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各类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判法律规定由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各类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四）受理不服辖区内各中级人民法院、厦门海事法院和基层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五）审判由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六）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七）监督辖区内各中级人民法院、厦门海事法院和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九）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对本省地方性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一）指导全省各级人民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

鉴定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全省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十二）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三）管理全省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四）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五）承办其他应由高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包括 29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	433
福州铁路运输法院	财政拨款	39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主要任务是：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部署的开局之年。全省法院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以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为主线，推进更高水平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助力打造法治强省，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

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提供有力司法服务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要坚持党的领导，确保法院工作正确方向。

（二）要围绕中心大局，着力保障全面加快新发展阶段新福建建设。

（三）要站稳人民立场，为促进共同富裕提供司法服务。

（四）要提升改革效能，更好实现系统集成协同高效。

（五）要坚持严的主基调，打造高素质过硬法院队伍。

## 第二部分

###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2022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86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632.57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2.5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6.69
十、上年结转结余	3,557.5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2.45
		二十、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9,424.27	支出合计	29,424.27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2022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9,424.27	25,866.73									3,557.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632.57	22,141.31									3,491.26
20405	法院	25,632.57	22,141.31									3,491.26
2040501	行政运行	16,615.44	14,143.99									2,471.4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9,017.13	7,997.32									1,019.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792.56	1,770.56									2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1,792.56	1,770.56									22.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956.86	954.46									2.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35.70	816.10									19.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6.69	702.41									44.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746.69	702.41									44.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746.69	702.41									44.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2.45	1,252.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2.45	1,252.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9.69	1,009.69									
2210202	提租补贴	242.76	242.76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2022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9,424.27	20,407.14	9,017.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632.57	16,615.44	9,017.13			
20405	法院	25,632.57	16,615.44	9,017.13			
2040501	行政运行	16,615.44	16,615.4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17.13		9,017.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2.56	1,79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2.56	1,792.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6.86	956.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5.70	83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6.69	746.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6.69	746.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6.69	746.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2.45	1,252.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2.45	1,252.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9.69	1,009.69				
2210202	提租补贴	242.76	242.76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86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141.3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0.56
		九、卫生健康支出	702.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2.45
		二十、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5,866.73	支出合计	25,866.73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866.73	17,869.41	7,997.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141.31	14,143.99	7,997.32
20405	法院	22,141.31	14,143.99	7,997.32
2040501	行政运行	14,143.99	14,143.9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97.32		7,997.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0.56	1,770.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0.56	1,770.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4.46	954.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10	816.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2.41	702.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2.41	702.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2.41	702.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2.45	1,252.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2.45	1,252.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9.69	1,009.69	
2210202	提租补贴	242.76	242.76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5,866.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32.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91.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02
310	资本性支出	806.77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869.41	14,768.31	3,101.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32.29	13,832.29	
30101	基本工资	2,483.40	2,483.40	
30102	津贴补贴	2,617.20	2,617.20	
30103	奖金	2,277.35	2,277.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8.51	1,518.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9.69	1,009.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26.14	3,926.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5.10		2,985.10
30201	办公费	295.66		295.66
30202	印刷费	50.00		50.00
30205	水费	30.48		30.48
30206	电费	336.00		336.00
30207	邮电费	42.00		4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7.00		327.00
30211	差旅费	46.35		46.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5.50		225.5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5.00		95.00
30226	劳务费	826.26		826.26
30228	工会经费	111.00		11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1.00		23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00		29.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85		334.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02	936.02	
30301	离休费	68.10	68.10	
30305	生活补助	7.66	7.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0.26	860.26	
310	资本性支出	116.00		11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		1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0.00		10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00		6.00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26.9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95.9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31.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31.00

##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项目 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 法及支出标 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 第三部分

#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收入预算为29424.27万元，比上年增加5692.04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经费和上年结转结余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5866.7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3557.54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9424.27万元，比上年增加5692.04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和上年结转结余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0407.14万元、项目支出9017.13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5866.73万元，比上年增加2134.5万元，增长8.9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90.36万元，项目支出增加2044.14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501-行政运行14143.99万元。主要用于法院人员经费支出、综合定额公用经费等行政性支出。

(二)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7997.32万元。主要用于法院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建设支出。

(三)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954.46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816.1万元。主要用于法院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五)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702.41万元。主要用于法

院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1009.69万元。主要用于法院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2210202-提租补贴242.76万元。主要用于法院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7869.4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768.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101.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 **(二) 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95.9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相关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23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75 万元，降低 7.5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精打细算过“紧日子”，压缩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997.32 万元。

###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9017.13	
	财政拨款:		7997.32	
	结余结转资金:		1019.81	
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审判机关的职能作用，全面深化人民法院司法改革，切实提高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着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再上新台阶、建设新福建”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案件受理数	≥1.80万件
			年案件结案数	≥1.60万件
			聘用制书记员聘用人数	≥71.00人
		质量指标	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5.00%
			裁判文书合格率	≥95.00%
		时效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发放（缴交）及时率	≥90.00%
	成本指标		每案财政经费支出数	≤5000.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普法宣讲活动	≥10.00次
			案件审结率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报告在省人大会上人大代表满意率	≥90.00百分比	

##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59.84万元，比上年增加380.18万元，增长24.07%。主要原因是随着疫情防控常态化，院机关运行经费需求逐渐恢复。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940.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66.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25.92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77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6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1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